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0樓
西側

承辦人：林佳慶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584

傳真：(02)29660844

電子信箱：AL505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新字第109046908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受文者為民眾或附件有實體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本市所屬學校學生於109年6月30日前應暫停出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呼籲，世界衛生組織宣布目前疫情趨勢已符合全球大流行，逾110國報告確診病例，超過70國出現本土傳播疫情，多國已加強邊境管制及限制人員移動等措施。
- 二、考量全球疫情日趨嚴峻，為保護師生健康，本市所屬學校學生於109年6月30日前應避免出國。如欲出國應先向就讀學校專案申請核准。特殊原因核准出國者，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，應加強手部及呼吸道衛生等個人防護措施，返國入境後務必落實14日居家防疫假，其請假天數不計入學期差勤，本局後續將視疫情狀況再行評估調整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社團法人新北市中小學校長協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教師會、新北市中小學家長會長協會、新北市中小學家長協會、新北市家長聯合會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秘書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安全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督學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住民文教輔導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工程及環境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研究及資訊發展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社會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會計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人事室

